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2-087
债券代码:127068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修改或新增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以公告形式发出会议通知,现场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星期四)14:30 在重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王真见先生主持。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9 人,代表股份 232,921,2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0572%。其中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以下简称"中小股东")共 5 人,代表股份 16,246,72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7008%。

出席本次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4 人,代表股份 216,674,50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9.3564%;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16,246,72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7008%。

二、会议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对提请审议的提案进行了审议,与会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01《选举王真见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232,889,72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 99.9865%。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6,215,2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 99.8061%。

表决结果:王真见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选举王增潮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232,889,72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 99.9865%。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6,215,2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 99.8061%。

表决结果:王增潮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选举吴江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232,889,72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 99.9865%。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6,215,2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 99.8061%。

表决结果:吴江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选举王珲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232,889,72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 99.9865%。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6,215,2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 99.8061%。

表决结果:王珲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01《选举黄新建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232,889,62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 99.9864%。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6,215,1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 99.8055%。

表决结果:黄新建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选举刘忠海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232,889,62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 99.9864%。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6,215,1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 99.8055%。

表决结果:刘忠海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3《选举闫信良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232,889,62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 99.9864%。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6,215,1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 99.8055%。

表决结果:闫信良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三)《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3.01《选举罗乐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同意 232,889,62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 99.9864%。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6,215,1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 99.8055%。

表决结果:罗乐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2《选举童曹鑫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同意 232,889,62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 99.9864%。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6,215,1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 99.8055%。

表决结果:童曹鑫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国浩律师(天津)事务所游明牧律师、张巨祯律师见证,并出具了《国浩律师(天津)事务所关于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顺博合金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天津)事务所关于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2-088
债券代码:127068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 15: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王真见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其中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的为董事吴江华、独立董事黄新建、刘忠海、闫信良。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董事会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王真见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王增潮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黄新建(主任委员)、刘忠海、吴江华

战略委员会:王真见(主任委员)、王增潮、刘忠海

提名委员会:闫信良(主任委员)、黄新建、王珲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忠海(主任委员)、闫信良、王增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聘任王增潮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同第四届董事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聘任杨廷文先生、吴江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同第四届董事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聘任吕路涛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同第四届董事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王珲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同第四届董事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聘任乔伟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同第四届董事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蒋佶利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A 角)、孙静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B 角),任期同第四届董事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2-089
债券代码:127068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 15: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罗乐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监事会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罗乐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2-090
债券代码:127068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顺博合金")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以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事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

非独立董事:王真见先生、王增潮先生、吴江华先生、王珲先生;

独立董事:黄新建先生、刘忠海先生、闫信良先生。

其中,王真见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王增潮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三名独立董事任职相关资料在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且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

职工代表监事:左雷先生;

股东代表监事:罗乐先生、童曹鑫先生。

其中,罗乐先生担任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监事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上述监事会成员均未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亦不是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职工监事的比例未低于监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细则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成员如下:

1、战略委员会

委员:王真见先生(主任委员)、王增潮先生、刘忠海先生

2、审计委员会

委员:黄新建(主任委员)、刘忠海先生、吴江华先生

3、提名委员会

委员:闫信良先生(主任委员)、黄新建先生、王珲先生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委员:刘忠海先生(主任委员)、闫信良先生、王增潮先生

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审计部负责人聘任情况

总裁:王增潮先生;

副总裁:杨廷文先生、吴江华先生;

财务总监:吕路涛先生;

董事会秘书:王珲先生;

审计部负责人:乔伟女士。

上述人员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五、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证券事务代表:蒋佶利女士(A 角)、孙静女士(B 角)。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蒋佶利女士、孙静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制度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王珲先生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号码:023-86521019 电子邮箱:ir@soonbest.com

通讯地址:重庆市合川区草街招展园区 邮政编码:401572

六、公司部分董事、监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唐尧先生、李华容女士、梁萍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各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尧先生、李华容女士、梁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张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7 日

附件:

相关人员简历

王真见:男,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具有 30 余年废旧金属回收及再生铝行业的从业经验。曾任职于浙江省永康市西炉金属配件厂、重庆市九龙坡区西炉金属加工厂厂长、重庆九龙金属回收有色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顺中物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浙中铝合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涛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市瀚华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四川瀚华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重庆熙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08 年 12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顺博有限副董事长;2013 年 5 月至今任顺博合金董事长;2010 年 1 月至今任重庆博鼎董事长;2016 年 3 月至今任江苏顺博执行董事;2018 年 11 月至今任湖北顺博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湖北顺博老河口分公司负责人;2021 年 6 月至今担任安徽顺博执行董事。现任顺博合金董事长、重庆博鼎董事长、江苏顺博执行董事、湖北顺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安徽顺博执行董事、湖北顺博老河口分公司负责人。

王增潮: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具有 30 余年废旧金属回收及再生铝行业的从业经验。曾任职于浙江省永康市西炉金属配件厂、重庆浙中铝合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璧康执行董事、香港顺博执行董事。2003 年创立顺博有限;2005 年 2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职于顺博有限采购部;2007 年 5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顺博有限执行董事;2008 年 12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顺博有限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 年 5 月至今任顺博合金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20 年 11 月至今任两江顺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 年 2 月至今任重庆顺博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至今担任奥博铝材执行董事、经理;2022 年 3 月至今担任缙嘉商贸执行董事、经理。现任顺博合金副董事长兼总裁、两江顺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重庆顺博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奥博铝材执行董事兼经理、缙嘉商贸执行董事、经理。

吴江华: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重庆德昌实业有限公司贸易部业务员、重庆环松实业有限公司销售部东北办事处业务员和黑龙江省省区经理、重庆银钢集团销售公司市场部部长、重庆凌翔实业有限公司营运部经理、重庆欧凯电器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经理、重庆垣润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 年 6 月起任顺博有限销售部部长;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顺博有限监事会主席、销售部部长;2013 年 1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顺博有限副总经理;2013 年 5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顺博合金副总经理;2015 年 2 月起任顺博合金董事、副总经理。现任顺博合金董事、副总裁。

王珲:男,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规划部、陕西坚瑞消防股份有限公司投融资部、证券部经理、证券法务部负责人。2011 年 7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顺博有限董事会秘书;2013 年 5 月起任顺博合金董事、董事会秘书。现任顺博合金董事、董事会秘书。

黄新建:男,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博士后。现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兼任重庆市沙坪坝区国际税收研究会会长。

刘忠海: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西南政法大学法学学士、重庆大学工商管理研究生,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 EMBA 在读,现任金科地产集团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获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曾任新华社记者、中国证券报社记者,深圳证券信息公司西南办事处主任。2008 年 5 月至 2019 年 2 月,任金科股份董事会秘书,期间还曾兼任金科股份董事、副总裁,2019 年 3 月起任金科股份监事会主席。现兼任华邦生命健康股份公司独立董事、重庆市上市公司协会副秘书长、《新财富》金牌董秘评选专家委员会委员。曾连续 6 届获《新财富》"金牌董秘"称号,并进入《新财富》"金牌董秘名人堂",以及多次荣获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等机构组织评选的"中国上市公司百佳董秘"、"优秀董秘"、"金治理·上市公司优秀董秘"等荣誉。

闫信良: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科技大学法理学硕士,具有法律从业资格。曾任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现任贵州贵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罗乐:男,出生于 1980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 年 12 月起历任重庆顺博铝合金有限公司技质部技术员、副部长;2011 年 10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顺博有限监事、技质部副部长;2013 年 5 月起任顺博合金监事、技质部副部长;2021 年 12 月起担任奥博铝材监事。现任顺博合金监事、技质部副部长、奥博铝材监事。

童曹鑫:男,出生于 1981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2013 任职于重庆飞宇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行政人事部,2014 年至今担任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部长。

左雷,男,出生于 1982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重庆理工大学,本科学历。2005 年 7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重庆顺博铝合金有限公司采购部外贸员、外贸主管;2012 年 12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顺博有限监事、采购部外贸主管;2013 年 5 月起任顺博合金职工代表监事、采购部主管;2018 年 11 月起任湖北顺博监事;2020 年 11 月起任两江顺博监事;2021 年 3 月起任重庆顺博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21 年 4 月起担任顺博(重庆)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现任顺博合金职工代表监事、采购部主管、湖北顺博监事、两江顺博监事、重庆顺博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顺博(重庆)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

杨廷文,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 年 5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5 年 3 月至 2015 年 11 月自由职业;2015 年 11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1 年 12 月至今任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吕路涛,男,出生于 1974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重庆理工大学会计学本科毕业,经济学学士,MBA 研究生学历,ACCA(英国特许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曾任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财务分析岗、财务经理、重庆安通林拓普车顶系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经理、重庆长安伟世通发动机控制系统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李尔长安(重庆)汽车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壳牌(中国)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及董事会秘书、嘉士伯中国有限公司区域财务总监、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ACCA 兼职讲师。2016 年 4 月加入公司,2016 年 6 月起至今任顺博合金财务总监。现任顺博合金财务总监、顺博(重庆)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乔伟,女,出生于 1969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1 年 9 月 1 日至今任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审计部部长。

蒋佶利,女,199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7 年 5 月至今任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已于 2019 年 10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孙静,女,199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重庆大学会计硕士。2020 年 12 月至今任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专员,已于 2022 年 4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2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威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其任期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即自 2022 年 11 月 17 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29 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陈威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8 日

附:

陈威先生简历

陈威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重庆华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国际发展部外贸专员、珠海联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原料药大区负责人、NC PHARMACEUTICALS 中国首席代表、珠海华发集团招商副总监;2022 年 6 月加入公司,至今任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总监、项目拓展总监。

陈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陈新民先生的亲属,与本公司聘任的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3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董事会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苏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其任期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即自 2022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3 年 3 月 29 日止。

苏军先生具备履职的专业知识、管理能力及工作经验,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其本人已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苏军先生董事会秘书任职生效后,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石深华先生将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56-7630378

传真:0756-7630035

电子邮箱:rd@rdpharma.cn

办公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机场北路 6 号

苏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8 日

附:

苏军先生简历

苏军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历任浙江福井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技术员、上虞京新药业有限公司 QA 验证部主管及 QC 经理、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质量受权人;2018 年 6 月加入公司,任质量总监、质量受权人;2022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质量受权人。

苏军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 4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与本公司聘任的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聘任及拟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未在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其他单位任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1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陈新民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长陈新民先生与候选人陈威先生存在亲属关系,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其任期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即自 2022 年 11 月 17 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29 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苏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其任期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即自 2022 年 11 月 17 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29 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300811 证券简称:铂科新材 公告编号:2022-083
转债代码:123139 转债简称:铂科转债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铂科转债暨赎回实施的第七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可转债赎回条件满足日:2022 年 11 月 9 日;

2、可转债赎回日:2022 年 12 月 1 日;

3、可转债赎回登记日:2022 年 11 月 30 日;

4、可转债赎回价格:100.29 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 0.4%,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5、可转债赎回资金到账日:2022 年 12 月 6 日;

6、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2 年 12 月 8 日;

7、可转债停止交易日:2022 年 11 月 28 日;

8、可转债停止转股日:2022 年 12 月 1 日;

9、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根据安排,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铂科转债"将按照 100.29 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铂科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摘牌。持有人持有的"铂科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11、债券持有人若转股,需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若债券持有人不符合创业板股票适当性管理要求的,不能将所持"铂科转债"转换为股票,特提醒投资者关注不能转股的风险。

风险提示: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价格可能与"铂科转债"停止交易和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别提醒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如果投资者不能在 2022 年 11 月 30 日当日及之前自行完成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铂科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情况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行使"铂科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现将"铂科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赎回情况概述

1.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出具《关于同意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 121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43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000.00 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2022 年 3 月 10 日)收市后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43,000.00 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方正承销保荐包销。

经深交所同意,公司 43,000.00 万元可转债已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铂科转债",债券代码"123139",可转债存续期至 2028 年 3 月 10 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2 年 3 月 17 日,即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2 年 9 月 19 日至 2028 年 3 月 10 日止(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2.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1)2022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为 184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限制性股票共计 564,246 股,授予价格为 20.42 元/股。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办理上述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上市流通日定为 2022 年 6 月 23 日,本次新增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03,680,000 股增加至 104,244,246 股。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调整的相关规定,经计算,"铂科转债"转股价格由 76.50 元/股调整为 76.2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6 月 23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2)2022 年 5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 年 7 月 4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 年 7 月 5 日。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调整的相关规定,经计算,"铂科转债"转股价格由 76.20 元/股调整为 76.0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7 月 5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3.本次触发"铂科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情况

(1)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铂科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为: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其中:IA 指当期应计利息;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其中:i=0.40%("铂科转债"第一个计息期年度);

t=265 天(2022 年 3 月 1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 日,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当期利息 IA=B×i×t/365=100×0.4%×265/365=0.29 元/张;

每张债券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0.29=100.29 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